

非二代社保卡今年年底停用

新报讯(记者 张学博) 2月8日,呼和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了《关于2017年底停止使用非二代社会保障卡(医保

卡)的通知》,其中明确:从2018年1月1日起,参保人员在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就医购药时,停止使用非二代社会保障卡

进行结算医药费,须使用二代社会保障卡结算。

据了解,已领取二代社会保障卡的参保人员,请到定点医疗机构或

定点零售药店激活社保卡功能。未领取二代社会保障卡的参保人员,请拨打“1233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咨询服务热线或登录

内蒙古自治区社会保障卡服务网(www.12333k.cn)查询制卡进度。经查询,已制卡未领取的参保人员,请按照查询结果的提示信

息,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领取二代社会保障卡。二代社会保障卡未制作成功的请到相关部门及时办理。

首府调整个体工商户社保缴费费率和基数差额

新报讯(记者 张学博) 昨日,呼和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消息称,2月8日起,首府对全市有雇工个体工商户进行2016年度的社会保险缴费费率和基数差额调整(以下简称“调差”)。

据了解,此次调差以内蒙古自治区2015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4823元为

依据,根据《关于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规定,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进行调差;以呼和浩特市2015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4474.8元为依据,根据《关于开展2016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集中统一核定和稽核检查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对企业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进行调差。个体工商户应认真核对调差金额,确认无误后办理2016年12月社会保险核定建账业务,并及时进行缴费。个体工商户社会保险未核定建账到2016年12月的参保单位,应于2017年3月8日前办理社会保险核定建账业务,逾期视为无变化不予办理变更

调整,并自动按上月情况进行缴费基数核定。

呼和浩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醒:全市有雇工个体工商户应尽快到新华东街奈伦国际B座二楼大厅核定建账窗口,办理社会保险缴费费率和基数的差额调整补缴业务,以保障参保职工各项待遇的计发和享受。

首府平均每3人拥有1辆机动车

新报讯(记者 艾文涛) 2月9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车管所了解到,截至2017年1月31日,首府机动车保有量已经破百万,机动车驾驶人达到1120638人。

据车管所计算机信息股股长云鸿雁介绍,截至2017年1月31日,呼和浩特市机动车和驾驶人保有量分别为1009333辆和1120638人,机动车驾驶人和机动车保有量分别以约2.24%和2.5%的幅度增加。如果按照呼和浩特市常住人口300万人这个概数计算,那么,目前呼和浩特市平均每2.97个自然人拥有1辆机动车,平均每2.67个自然人就有1人持有机动车驾驶证。

2020年,我区菜篮子米袋子要大变样!

文/本报记者 刘晓君 郑慧英

日前,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现代化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以下简称“十三五”规划)通知,要求我区农牧业从实际出发,尊重规律、与时俱进,切实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的新理念,到2020年,全区农牧业现代化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综合生产能力和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建成国家重要的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输出基地。

坚守耕地数量红线

“十二五”时期,我区粮食生产实现了“十二连丰”,2015年粮食产量达到2827万吨,比2010年增加668.8万吨,增幅31%,年均增长5.5%,我区已成为我国13个粮食主产区和6个粮食净调出省区之一。

按“十三五”规划,我区大力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要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坚守耕地数量红线和耕地质量底线,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把高标准农田全部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加强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提高东北黑土地耕地质量;改良河套平原、土默川平原和

西辽河平原3个盐碱地集中区,实现降盐、治碱和培肥土壤。稳定嫩江流域、西辽河流域、土默川平原、河套灌区粮食生产能力,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实现90%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向优势地区集中;继续推进百亿斤粮食增产、节水增效、土地整治等工程,大规模开展农田水利建设和盐碱地、中低产田改造,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平台,鼓励农村牧区集体经济组织和农牧民依据土地整治规划开展土地整治,到2020年建成5000万亩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

同时,我区还要开展粮食绿色高产高效创建活动,集成运用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秸秆还田、统防统治、精准施肥施药等控水控肥控药新技术,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绿色高产高效粮食生产技术体系。到2020年,全区完成主要农作物新一轮品种更新换代,普及推广畜禽优良品种;绿色增产增效技术覆盖率达到50%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90%以上;化肥利用率提高到35%;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0%。

稳羊增牛扩猪禽

“十二五”时期,我区畜牧业实现了“十一连增”,2015年牧业年度全区牲畜存栏达到1.36亿头只,比2010年增加2787万头只,增长25.8%,年均增长4.7%。主要畜产品产量保持稳定,牛奶、羊肉、细羊毛、山羊绒等主要畜产品产量均居全国第1位。

按“十三五”规划,我区要做优草原畜牧业,做强农区畜牧业,提升标准化饲养水平,着力培育新型畜禽规模养殖经营主体,扶持牧区生态家庭牧场和农区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打造草畜畜牧业及特色畜禽绿色生产基地,肉牛、肉羊、奶牛规模化标准化饲养比率分别达到60%、80%和100%。加快推进传统畜牧业转型升级,以实施“稳羊增牛扩猪禽”发展思路为重点,改善和研发推广先进适用的经营管理模式,统筹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项目,每年在牧区和农区各扶持500个生态家庭牧场和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带动新建规模养殖场5000个,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到2020年,牛奶稳定在800万吨左右,肉类总产量达到280万吨。

同时,建立现代饲草

饲料加工体系,加强饲草资源开发利用。到2020年,全区饲料总产量达400万吨。建立饲草料储备库和储备制度,增强牧区防灾抗灾能力,保证牲畜成活率,降低灾害年牲畜死亡数量。到2020年,全区仔畜成活率保持在98%以上,大小畜死亡率稳定控制在1.2%以下。

设施蔬菜面积达到350万亩

我区要积极改变农牧业玉米“一粮独大”、羊“一畜独大”的单一种养结构,大力实施“粮改饲”和“稳羊增牛扩猪禽”发展思路,到2020年,力争畜牧业产值占农牧业产值的50%。

加大玉米功能区建设,重点支持光热水资源丰富的西辽河流域、土默川平原和河套平原等优势区域发展籽粒玉米生产,提升优势区域集中度和规模化玉米种植水平,提高玉米单产水平 and 产品质量。

建设优质大豆产业带,支持呼伦贝尔市、兴安盟等盟市东部主产区发展非转基因、绿色、有机大豆生产,鼓励中西部地区发展鲜食豆和功能豆生产。

建设设施蔬菜基地,突出区域特色和规模优势,优化整合各种资源,重

点打造东部设施蔬菜外向型基地、中东部环京设施基地、中西部环京设施基地、西部出口设施基地等具有区域特色的四大设施生产基地。到2020年全区设施蔬菜面积达到350万亩。

发展良种高产奶牛业,在乳品加工业较为发达的呼和浩特、包头等城市郊区和呼伦贝尔岭北地区,重点支持土默川平原区、河套平原农业区、锡林郭勒盟和乌兰察布市农牧交错区、科尔沁草原和西辽河平原区、呼伦贝尔市大兴安岭岭西区的“五大牛奶生产区”,推进乳品企业产业化、规模化、现代化和集团化发展。

发展肉牛产业,落实“稳羊增牛”发展思路,到2020年,优质肉牛存栏达到1000万头。发展肉羊产业,推进以呼伦贝尔羊、乌珠穆沁羊、昭乌达羊为主导品种的东北肉羊产业带,以乌珠穆沁羊、苏尼特肉羊为主导品种的锡林郭勒草原肉羊产业带,以巴美羊、引进羊与当地羊进行经济杂交改良为主导的沿黄肉羊产业带等三大肉羊养殖带建设。

充分发挥我区土地资源和玉米种植广以及病原少、减排容量大等优势条件,积极承接华中、华东、

华南、长三角、珠三角等生猪家禽产业转移,到2020年,力争全区生猪存栏达到3000万头,禽存栏达到1亿羽以上。

全面实现主要农畜产品可追溯

严格落实责任和公共财政投入保障机制,落实部门监管责任追究机制,构建“从农田牧场到餐桌”的全程监管链条,建立健全信息通报、问题曝光和问题约谈制度。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全面推行质量安全责任制和承诺制,加快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体系建设。

强化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能力。强化动植物疫病疫情监测防控和边境、口岸及主要物流通道检验检疫能力建设,严防外来疫病和有害物种入侵。推进网格化移动监管,深化追溯体系建设,依法加强对农牧业投入品的监管,打击各类非法添加行为,全面推进优势农畜产品“明标上市、过程可查、质量可溯”。到2020年,我区全面实现主要农畜产品可追溯,率先在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县、现代农业示范区、国有农牧场实现质量可控、问题可追、责任可究。